

##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杨慎东（公司副总经理）、游丽娟（公司财务负责人）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特定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持公司股份334,75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2%）的股东、副总经理杨慎东先生计划减持期间内拟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0.0301%的股份，即83,690股；持公司股份1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049%）的股东、财务负责人游丽娟女士计划减持期间内拟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0.0012%的股份，即3,375股。

近日，公司分别收到杨慎东先生、游丽娟女士出具的《关于减持精测电子股份的告知函》。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杨慎东先生、游丽娟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均已实施完成。杨慎东先生于2022年2月23日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83,690股，减持比例为公司股份总数的0.0301%；游丽娟女士于2022年2月23日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3,375股，减持比例为公司股份总数的0.00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的有关规定，现将杨慎东先生、游丽娟女士股份减持实施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1)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杨慎东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减持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 (股)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比例 (%)
杨慎东	竞价交易	2022.02.23	83,690	54.37	0.0301
总计		—	83,690	—	0.0301 (注：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为0.03)

(2)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游丽娟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减持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 (股)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比例 (%)
游丽娟	竞价交易	2022.02.23	3,375	55.69	0.0012
总计		—	3,375	—	0.0012

注1：本公告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注2：杨慎东先生、游丽娟女士上述减持的股份来源均为已解除限售的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

##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持有的股份		减持后持有的股份	
		股数(股)	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现总股本比例(%)
杨慎东	合计持有股份	334,758	0.1204	251,068	0.090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3,690	0.0301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51,068	0.0903	251,068	0.0903
游丽娟	合计持有股份	13,500	0.0049	10,125	0.003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375	0.0012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125	0.0036	10,125	0.0036

注3：上述表中减持前持有的股份比例以公司截止2022年1月4日的总股本278,143,947股为依据计算，减持后持有的股份比例以公司截止2022年2月22日的总股本278,143,967股为依据计算。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杨慎东先生、游丽娟女士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

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杨慎东先生、游丽娟女士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计划实施已完成。

3、杨慎东先生、游丽娟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 三、备查文件

- 1、杨慎东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精测电子股份的告知函》；
- 2、游丽娟女士出具的《关于减持精测电子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3日